

西安航空学院（处室）文件

西航质评字〔2020〕6号

关于开展本科试卷和毕业设计（论文） 专项检查工作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为进一步加强试卷和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管理，促进人才培养质量的提高，学校决定于7月13日至7月23日开展本科试卷和毕业设计（论文）专项检查，现就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检查内容

1. 2019-2020 学年两学期本科期末考试试卷。
2. 2020 届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。

二、检查时间及安排

（一）校院两级督导普查：7月13日至7月18日

校院两级督导成立检查小组，赴各学院检查。各学院提前确定检查地点，准备好待查资料，并安排专人全程跟随检查。检查结束后，检查组会及时将检查结果反馈给各学院，各学院根据反

反馈意见在 7 月 21 日前完成整改。

校院两级督导检查安排表

序号	检查时间	检查学院	校区	检查内容	检查组成员
1	7 月 13 日 —7 月 15 日 8:30-17:30	飞行器学院	阎良 校区	1. 2019-2020 学年 两学期本科试卷 2. 2020 届本科毕业 设计（论文）	张立玮 嵇 宁 曹 艳 王书贤
2		机械工程学院	阎良 校区	1. 2019-2020 学年 两学期本科试卷 2. 2020 届本科毕业 设计（论文）	刘雨棣 孟 虎 王 鹏 何 洁 李逸仙
3		电子工程学院	阎良 校区	1. 2019-2020 学年 两学期本科试卷 2. 2020 届本科毕业 设计（论文）	张同怀 刘振庭 薛荣辉 邓利红 王 成 赵东波
4		材料工程学院	阎良 校区	1. 2019-2020 学年 两学期本科试卷 2. 2020 届本科毕业 设计（论文）	牛锐锋 屈建军 王 琛 孟广慧
5		能源与建筑 学院	阎良 校区	1. 2019-2020 学年 两学期本科试卷 2. 2020 届本科毕业 设计（论文）	徐 行 张俊祖 李 洁 方向青 何文博
6	7 月 13 日 —7 月 14 日 8:30-17:30	外国语学院	沔惠 校区	2019-2020 学年两 学期本科试卷	强蕴蕴 高雪薇 李 萌
7	7 月 15 日 8:30-11:30	人文学院	沔惠 校区	2019-2020 学年两 学期本科试卷	强蕴蕴 闫月英

序号	检查时间	检查学院	校区	检查内容	检查组 成员
8	7月16日 8:30-17:30	马克思主义 学院	沔惠 校区	2019-2020 学年两 学期本科试卷	屈建军 牛锐锋 王 丹 李 洁
9	7月16日 —7月18日 8:30-17:30	理学院	沔惠 校区	1. 2019-2020 学年 两学期本科试卷 2. 2020 届本科毕业 设计（论文）	强蕴蕴 张俊祖 韩慧蓉 王小梅 张陈俊 张惠玲
10		车辆工程学院	沔惠 校区	1. 2019-2020 学年 两学期本科试卷 2. 2020 届本科毕业 设计（论文）	徐 行 嵇 宁 王 鑫 张永辉
11		计算机学院	沔惠 校区	1. 2019-2020 学年 两学期本科试卷 2. 2020 届本科毕业 设计（论文）	刘振庭 孟 虎 李美蓉 田 杰 刘 琼
12		经济管理学院	沔惠 校区	1. 2019-2020 学年 两学期本科试卷 2. 2020 届本科毕业 设计（论文）	张同怀 张立玮 郑秀娟 潘 媛 常纓征

(二) 校外专家抽查：7月22日至7月23日

各学院根据质评处提供的试卷和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抽查清单，统一在7月21日将教学材料送到指定检查地点。请各学院做好统筹安排，保证资料按时提交到位。

检查结束后，各学院根据校外专家反馈意见进行集中整改，形成整改报告，并按照评估相关要求对试卷及毕业设计（论文）资料进行装订和归档，在7月31日前将整改报告纸质版提交质

评处，电子版发送至 zpc@xaau.edu.cn。

校外专家检查安排表

序号	检查时间	检查学院	检查地点	检查内容
1	7月22日 8:30-17:30	飞行器学院 机械工程学院 电子工程学院 材料工程学院 能源与建筑学院	阎良校区 阎教楼2楼第三会议室 (1236)	1. 2019-2020 学年 两学期本科试卷 2. 2020 届本科毕业 设计(论文)
2	7月23日 8:30-17:30	计算机学院 车辆工程学院 经济管理学院 理学院 外国语学院 马克思主义学院 人文学院	沔惠校区 教学楼9楼会议室	1. 2019-2020 学年 两学期本科试卷 2. 2020 届本科毕业 设计(论文)

三、相关要求

为确保学校顺利通过本科合格评估, 请各学院高度重视试卷和毕业(论文)检查、整改工作。在正式评估期间, 如试卷、毕业设计(论文)等材料被认定为不合格, 影响学校评估结论(含主要观测点评估结论)的, 将依据《西安航空学院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工作纪律及责任追究办法》(西航党纪字〔2020〕1号)和《西安航空学院教学事故认定和处理办法》(西航院字〔2015〕163号)对责任单位和个人进行追责和处理。

未尽事宜, 请及时联系。联系人: 汤 鸣 魏诗语
电话: 89070795 (阎良) 88621232 (沔惠)



抄送：校领导。

西安航空学院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价处

2020年7月8日印发
